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1 年 2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为推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事项，维护公司利益之目的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监事会。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9 日下午在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会议经过讨论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因此均回避表决。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监事会无法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形成决议。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了《关于〈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，因此均回避表决。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，监事会无法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形成决议。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2 月 9 日